

第 17 任校長侯友宜先生（民國 97—99 年）

第 17 任校長侯友宜先生，任期為民國 97 年至 99 年。侯校長畢業於中央警察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博士班、中央警官學校正科 45 期刑事警察學系。經歷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分隊長、刑事警察大隊組長、中山分局組長、刑事警察大隊副大隊長；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偵查第二大隊隊長；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大隊長；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副局長；桃園縣政府警察局局長；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局長；內政部警政署署長；中央警察大學校長；新北市政府副市長。

侯校長任內重要政績：

- 一、 確立本校核心價值為「國家」、「正義」、「榮譽」。
- 二、 推動建立警察特考雙軌分流制度，考試院確定自民國 100 年開始實施。
- 三、 規劃辦理「提升優質警察幹部教育中程計畫」(民國 99 年 - 107 年)，爭取預算規劃新建偵查與鑑識科技大樓、新建綜合射擊大樓及新建與整建學員生宿舍大樓。
- 四、 建構完整警察幹部教育訓練體制，編撰「警鐸」專書，落實推動「建置核心能力課程」、「建構嚴謹篩選機制」及「研究所碩士班一般生接受幹部先修教育」等教育品質保證實施方案。
- 五、 規劃辦理校園 e 化中程計畫 (民國 100 - 104 年)，包含校園網路雙備援系統整合及建置、教室 e 化整合管理系



統、校園監視系統整合及建置、建置校務行政應用資訊系統整合平臺。

- 六、 推動建立兩岸警察學術交流機制，主辦「2009 年海峽兩岸四地警察學術研討會」。
- 七、 推動教師業務法制化，訂定「中央警察大學專任教師聘任要點」、「中央警察大學教師評鑑要點」等 10 項法規，修正「中央警察大學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評議要點」、「中央警察大學教師評審會設置要點」等 6 項法規，維護教師權益及教育品質。
- 八、 健全人事制度，實施行政人員職務輪調，加強職務歷練，建置電腦差勤系統，提升人事服務效率。
- 九、 訂定推動「中央警察大學提升校友服務品質計畫」，辦理「74 期 1 隊新手返校充電論壇」。
- 十、 擴充校務管理資訊系統，新增及擴充公文電子交換系統、財務管理資訊系統等 20 項校務系統。
- 十一、 建設校園公共設施，建設安全舒適學習環境，包含整理運動場 PU 跑道、校園馬路 AC 地板及排水系統、校門及會客室、精神堡壘及升旗場銅像基座、迴廊地坪及力行樓雨庇、力行樓外牆、學生宿舍盥洗室、新建中正堂至警技館迴廊、改善力行樓及科學館配電管線等工程。
- 十二、 改善校園網路服務：擴充無線網路認證系統功能，啟用跨校園無線漫遊認證網路；加強資訊安全，推動本校資訊安全與個人資料保護。

※本文出處：李顯裕主編(2016)，《中央警察大學校史：慶祝建校八十週年》，桃園：中央警察大學出版社，102-103。